

福建万辰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万辰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3年9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3年9月25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健坤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福建万辰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授权，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成就，确定以2023年9月28日为预留授予日，向符合预留授予条件的5名激励对象授予14.00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6.27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34）。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分公司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业务发展需要，提升公司整体运营管理效率，进一步优化公司资源，促进公司发展。董事会同意公司在南京设立分公司，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员办理上述分公司的设立登记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设立分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35）。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购买股权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子公司对外投资购买股权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购买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36）。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议案》

经综合评估公司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公司计划将“日产 60 吨真姬菇工厂化生产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由 12,860.29 万元缩减至 8,060.29 万元，变更后，公司将缩减后该项目剩余的募集资金余额 4,800 万元全部投入“年产 53000 吨金针菇工厂化生产项目”。

本次调整前后，公司募集资金的投资额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 |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 | |
|----|----------------------|-----------|--------|-----------|
| | | 调整前 | 调整金额 | 调整后 |
| 1 | 年产 53000 吨金针菇工厂化生产项目 | 10,000.00 | 4,800 | 14,800.00 |
| 2 | 日产 60 吨真姬菇工厂化生产项目 | 12,860.29 | -4,800 | 8,060.29 |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37）。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召开 2023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138）。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福建万辰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万辰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8 日